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6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流程、提高公司运营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原有组织架构进行了优化和调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优化等相关事宜。调整后的组织架构详见下图。

二、组织架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组织架构的调整是进一步优化公司流程，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促 进公司业务健康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战略规划有效落地和战略目标顺利实现，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附件：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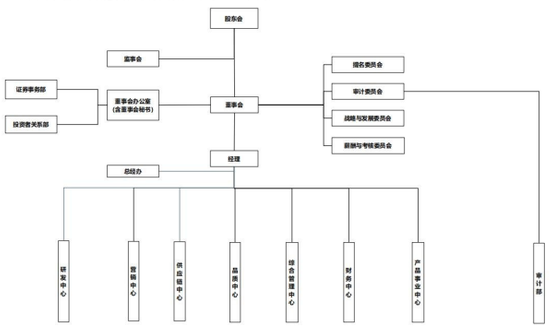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0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大道4018号华丰国际商务大厦17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6,236,62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6,236,62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951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951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汉洪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叶宇凌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张汉洪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211,564	99.9308	是
1.02	关于选举宋春响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211,064	99.9295	是
1.03	关于选举袁纯全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211,068	99.9295	是
1.04	关于选举邓乔兵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211,062	99.9295	是
1.05	关于选举刘阳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211,062	99.9295	是
1.06	关于选举叶宇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211,062	99.9295	是

2、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曾小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6,211,062	99.9295	是
2.02	关于选举沈云樵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6,211,062	99.9295	是
2.03	关于选举宋春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6,211,062	99.9295	是

3、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刘伟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6,211,065	99.9295	是
3.02	关于选举王朝华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6,211,065	99.9295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选举张汉洪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3,106	99.6749				
1.02	关于选举宋春响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2,606	99.6684				
1.03	关于选举袁纯全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2,610	99.6684				
1.04	关于选举邓乔兵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2,604	99.6683				
1.05	关于选举刘阳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2,604	99.6683				
1.06	关于选举叶宇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2,604	99.6683				
2.01	关于选举曾小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2,604	99.6683				
2.02	关于选举沈云樵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2,604	99.6683				
2.03	关于选举宋春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682,604	99.6683				
3.01	关于选举刘伟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7,682,607	99.6684				
3.02	关于选举王朝华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7,682,607	99.668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的所有议案均为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审议通过。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方啸中、黄心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 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1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辰智能”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时限，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16:30时在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华丰国际商务大厦17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形式召开。

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张汉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张汉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张汉洪、宋春明、宋春响、邓乔兵、叶宇凌，其中张汉洪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曾小生、沈云樵、宋春响，其中曾小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沈云樵、曾小生、袁纯全，其中沈云樵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宋春明、曾小生、邓乔兵，其中宋春明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 张汉洪先生为公司经理，同意聘任邓乔兵先生、汪海波先生、李军利先生、林洵阳先生为公司副经理，同意聘任叶宇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朱顺章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12月5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易知卓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流程、提高公司运营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原有组织架构进行了优化和调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优化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2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17时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各位监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刘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推举刘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5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2月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大道4018号华丰国际商务大厦17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5日

至2024年12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于2024年1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38	誉辰智能	2024/11/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 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邮件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地点登记时间：2024年12月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以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4年12月3日16:30前送达。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联系人：叶宇凌 联系电话：0755-23076753 邮箱：info@utimes.cn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3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工作，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1、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累积投票 制的方式选举张汉洪先生、宋春响先生、袁纯全先生、邓乔兵先生、刘阳东先生、叶宇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曾小生先生、沈云樵先生、宋春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的6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任期三年。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及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2、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张汉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董事会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张汉洪（主任委员）、宋春明、宋春响、邓乔兵、叶宇凌；

2、审计委员会：曾小生（主任委员、召集人）、沈云樵、宋春响；

3、提名委员会：沈云樵（主任委员）、曾小生、袁纯全；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宋春明（主任委员）、曾小生、邓乔兵；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 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曾小生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1、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累积投票 制的方式选举刘伟先生、王朝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陶艳苹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任期三年。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及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2、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监事会同意刘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汉洪先生为公司经理，同意聘任邓乔兵先生、汪海波先生、李军利先生、林洵阳先生为公司副经理，同意聘任叶宇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朱顺章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张汉洪先生、邓乔兵先生、叶宇凌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及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汪海波先生、李军利先生、林洵阳先生、朱顺章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中，董事会秘书叶宇凌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已经通过上 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内审负责人聘任情况

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同 意聘请易知卓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易知卓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五、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尹华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高管；陈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高管；叶敏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公司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六、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4018号华丰国际商务大厦17楼

联系电话：0755-23076753

联系邮箱：info@utimes.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汪海波，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7年10月至2023年2月，担任深圳市英聚恒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

汪海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军利，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6年4月至2021年4月，担任深圳市誉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21年4月至2021年10月，担任深圳市誉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21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研发总监。

李军利先生间接持有公司0.2125%的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林洵阳，男，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9年01月至2024年06月，担任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24年07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总监。

林洵阳先生间接持有公司0.0884%的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易知卓，男，199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国际会计与金融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21年7月至2023年7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师；2023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主管。　截至目前，易知卓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4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政旦志远”）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

大华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司拟聘请政旦志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情况与大华进行充分沟通，大华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5年1月1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14F

首席合伙人：张建栋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政旦志远合伙人21人，注册会计师6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5人。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3年度，下同）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2,243.93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259.32万元，管理咨询业务收入为1,982.6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4.72万元。

截止2024年4月30日，政旦志远共为16家上市公司出具了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相关审计收费共计2,429.60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公告日，政旦志远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亿元，并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2023年年末数：217.58万元。政旦志远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责任保险的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政旦志远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项目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徐强，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1月开始在政旦志远执业，2024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并签字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合计4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嘉琳，2023年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9月开始在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并签字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合计1家。

拟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杨红宁，2001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8月开始在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合计50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

3、独立性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关于2024年年度审计费用79万元（其中包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依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2024年年度审计费用79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76万元的变化不大，变化幅度未超过20%。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1、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大华已连续4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3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2、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大华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且为公司服务的原部分审计团队目前已加入政旦志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综合考虑，依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聘任政旦志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3、上市公司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因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及衔接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政旦志远的执业情况、专业资质、诚信状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政旦志远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

审计委员会认为：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丰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4年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39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24-089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第5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5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